

#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投〔2024〕83号

## 关于桃李实验学校新建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初步设计深度）的批复

普陀区教育局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普陀区教育局关于桃李实验学校新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初步设计深度）的函》（普教计〔2024〕13号）文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进一步优化布局教育资源，满足区域居民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，现同意由上海市普陀区教育事业服务中心作为项目法人单位，根据城市规划总体要求组织实施桃李实验学校新建项目。

二、该工程位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，东至规划皋兰山路，

南至规划永登路，西至规划山丹路，北至规划武威路，用地面积约 34219 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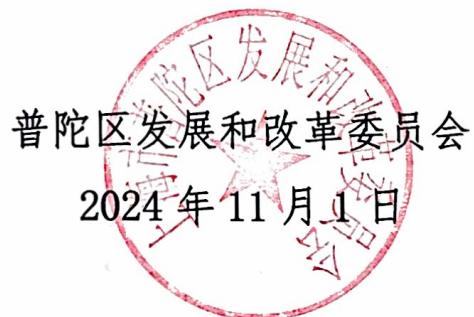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该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66475 平方米，其中：地上建筑面积 45685 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 20790 平方米（以规土部门最终审定方案为准）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教学楼、体育综合楼、地下车库（兼民防）、垃圾房及自行车棚、室外运动场地、室外总体工程等。

四、该工程总投资概算 72617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 61111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8048 万元，预备费 3458 万元。所需资金其中 8500 万元由上海市普陀区教育事业服务中心自筹解决，其余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协调解决。

五、同意该项目采用代建制，请严格按照《普陀区政府投资项目代理建设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项目代码：31010742485013X20231A3101003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进一步优化方案，并抓紧组织实施。



---

抄送：区委政法委，区财政局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建管委，区审计局，区教育事业服务中心。

---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 年 11 月 1 日印发